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YNERGIS HOLDINGS LIMITED

新昌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340)

翠湖花園的誹謗言論的臨時禁制令獲得延續 (高院民事訴訟2014年第1326號)

Synergis Holdings Limited (新昌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會 («董事會»)現就翠湖花園大型維修工程事件作出這公告。

本公司旗下全資附屬公司—新昌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新昌管理服務»)為沙田翠湖花園提供物業管理服務。本公司於2014年7月8日曾發出公告，澄清有關沙田翠湖花園大維修工程的不實報導及言論，並表示會就任何不實言論保留法律追究權利。

其後本公司採取了法律行動，向法院申請禁制令以禁止個別人士發放涉嫌誹謗及損害本公司聲譽的言論。於2014年7月18日，本公司取得法院頒發的臨時禁制令，禁止有關人士繼續發放涉嫌對本公司誹謗的言論。此外，本公司並向法院申請向有關人士追討因該些誹謗言論對本公司構成的聲譽及業務等損失。

就上述法律訴訟案件，雙方於2014年8月28日再度進行聆訊並向法院提取進一步的指示；經雙方陳述後，臨時禁制令的期限獲得延長直至正審或法院進一步的命令為止。

本公司重申：

1. 翠湖花園大型維修工程的程序符合《建築物管理條例》要求；
2. 翠湖花園大型維修工程的招標程序公開公正，全程有業主參與；及
3. 本公司及旗下全資附屬公司絕無參與圍標行為。

為保障本公司及各客戶的利益，本公司將繼續採取一切積極行動，對任何誹謗及失實言論作出追究。

承董事會命
Synergis Holdings Limited
新昌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樊卓雄

香港，2014年9月3日

本公佈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ynergis.com.hk內瀏覽。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英偉博士（主席）及樊卓雄博士（董事總經理）；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澍堃先生、簡福飴博士、黃燦光先生及俞漢度先生。

* 僅供識別